



222412051937

正本

金洋检测
KING YOUNG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4-0147

页码: 1 / 13

项目名称: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自行监测项目 (2024 年第 1 季度)

委托单位: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Guizhou KingYoung Test Engineering Co., Ltd.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 222412051937

名称: 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一期 B4 组团 3 号楼 5 层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22412051937

发证日期: 2022 年 07 月 08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7 月 07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声明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循客观独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 恪守职业道德, 承担社会责任。独立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所涉及的利益相关各方, 不受任何可能干扰其技术判断因素的影响, 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真实、客观、准确。定期审查和完善管理体系, 保证其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能够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 并确保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在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内, 依据相关标准或者技术规范规定的程序和要求, 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负责,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编制单位: 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一期 B4 组团 3 号楼 5 层

邮政编码: 550016

电话: 0851-84122830

传真: 0851-84122830

网址: www.kingyoungtest.com

联系人: 黄华 电话: 15519111136

电子邮箱: kyt.huanghua@kingyoungtest.com

样品来源: ☐ 送样/☒ 采样

采样人员: 田勇棋、马新春、龙杨平、刘明江

分析人员: 张家甜、王廷花、宋丽沙

报告编写人: 田

报告复核人: 廖

报告审核人: 韦

授权签字人/审批签字人: 陈

报告审批日期: 2024.02.29

说 明

1. 监测报告无签发人签字或“CMA”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监测结果负责; 报告中“监测日期”代表采样或送样日期。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未经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同意, 不得全部或部分复制本监测报告。
6. 对本报告有疑义, 请在报告审批日期之日起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8.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 本次监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9.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分析的标准及方法, 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 (1)样品在检测过程中采取实验室平行样等质控措施;
 - (2)所有检测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校准期内, 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 (3)检测人员均通过公司上岗考核合格。
10. 报告中的分包数据不属于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字范围且不属于本公司出具的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结果的范围, 仅为引述, 分包详情详见分包报告。

项目概况/委托单位信息

监测当天, 烘干废气排气筒、磷酸排气筒、污水循环池排气筒、焦磷酸钠排气筒未运行, 故本次未开展监测。1#转窑、窑转锅工段排气筒已拆除, 故不开展监测。

委托单位: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 贵阳市开阳县双流镇工业园

联系人: 陈总

联系电话: 13595181924

一、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产品工况负荷=实际（31t/d）/设计（33t/d）×100%=94%

二、有组织排放废气

1、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4/02/19					
烟囱高度	45m					
监测点位	水淬池废气排放口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论
有效截面积	78.5398m ²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 ³ /h)	576471	535848	556173	556164	---	/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59	1.96	1.41	1.65	9.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06	0.07	0.05	0.06	1.25	合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 ³ /h)	614683	555845	558139	576222	---	/
砷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12	0.10	0.14	0.12	0.5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7.38×10 ⁻²	5.56×10 ⁻²	7.81×10 ⁻²	6.92×10 ⁻²	0.12	合格

2、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4/02/19					
烟囱高度	43m					
监测点位	3#转锅废气排放口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论
有效截面积	7.0686m ²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 ³ /h)	36692	35003	36643	36113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98	92	80	90	12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3.60	3.22	2.93	3.25	45.3	合格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84	88	62	78	55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3.08	3.08	2.27	2.81	29.2	合格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ND	3ND	3ND	3ND	24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11	0.10	0.11	0.11	8.85	合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 ³ /h)	36889	34976	36619	36161	---	/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95	1.28	1.31	1.18	9.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55	0.69	0.73	0.66	1.15	合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 ³ /h)	38274	38247	36550	37690	---	/
砷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35	0.41	0.38	0.38	0.50	合格

金
run
P17
011

排放速率 (kg/h)	1.34×10 ⁻²	1.57×10 ⁻²	1.39×10 ⁻²	1.43×10 ⁻²	0.10	合格
----------------	-----------------------	-----------------------	-----------------------	-----------------------	------	----

3、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4/02/19						
烟囱高度	33m						
监测点位	六偏磷酸钠排放口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论
有效截面积	2.0106m²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³/h)	16699	15771	17734	16735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20	<20	<20	<20	12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33	0.32	0.35	0.33	27.8	合格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³)	11	152	3ND	55	55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18	2.40	0.05	0.88	18.0	合格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³)	15	52	4	24	24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25	0.82	0.07	0.38	5.33	合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³/h)	18658	18685	17856	18400	---	/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³)	0.96	1.02	0.89	0.96	9.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02	0.02	0.02	0.02	0.71	合格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 (m³/h)	17692	17628	18623	17981	---	/	

砷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³)	0.30	0.38	0.41	0.36	0.5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5.31×10 ⁻³	6.70×10 ⁻³	7.64×10 ⁻³	6.55×10 ⁻³	0.062	合格

4、监测结果说明

- 说明：
- 1、执行标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砷及其化合物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
- 2、“——”表示执行标准未做限值要求；
- 3、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指定；
- 4、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监测结果，以“方法检出限+ND”表示；
- 5、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修改单：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小于等于 20mg/m³时，测定结果表述为“<20mg/m³”。

5、分析及主要设备信息

序号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分析设备名称	分析设备型号
1	氟化物	大气污染源 氟化物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HJ/T67-2001）	0.06mg/m³	离子计	PXSJ-216F
				烟尘烟气测试仪	YQ3000-D
				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2.6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3mg/m³	烟尘烟气测试仪	YQ3000-D
				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2.6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3mg/m³	烟尘烟气测试仪	YQ3000-D
				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2.6
4	砷及其化合物	黄磷生产废气 气态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暂行）（HJ541-2009）	0.08mg/m³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UV-7504
				烟尘烟气测试仪	YQ3000-D
				大气采样器	DQ50
				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2.6
5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及其修改单 重量法	/	电子天平	ES1035B
				烟尘烟气测试仪	YQ3000-D
				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2.6

三、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1、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
- 2、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或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持证上岗。所有检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和国家标准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4、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四、监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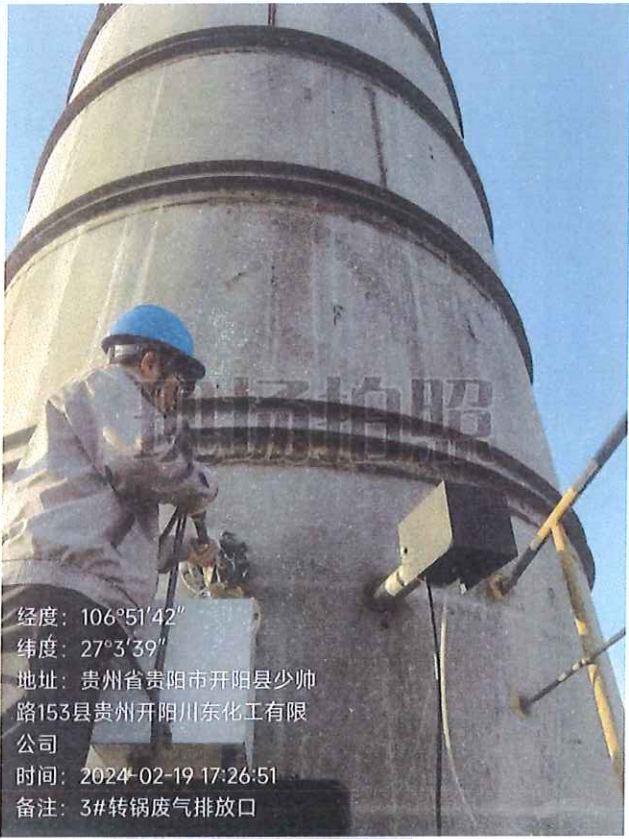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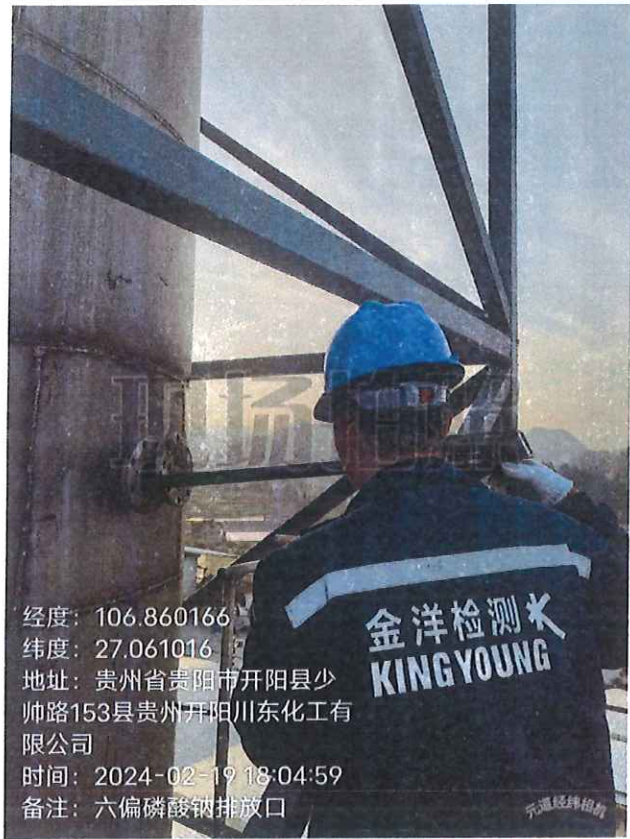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水淬池废气排放口的氟化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的标准限值要求；砷及其化合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的标准限值要求。
3#转锅废气排放口、六偏磷酸钠排放口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的标准限值要求；砷及其化合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的标准限值要求。

五、样品信息

采样/送样日期	2024/02/19					
采样/送样人员	马新春、田勇棋、龙杨平、刘明江					
分析日期	2024/02/19-2024/02/21					
点位名称	经纬度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样品数量	样品性状描述	备注
六偏磷酸钠排放口	东经：106.860166 北纬：27.061016	废气	23-0086(05)FQ0010-23-0086(05)FQ0012	玻璃纤维滤筒 3 个； 吸收液 3 瓶	固/液态	/
			23-0086(05)FQ0001-23-0086(05)FQ0003	玻璃纤维滤筒 3 个	固态	/
			23-0086(05)FQ0004-23-0086(05)FQ0006	吸收液 6 支	液态	/
水淬池废气排放口	东经：106° 51' 40" 北纬：27° 3' 39"	废气	23-0086(05)FQ0016-23-0086(05)FQ0018	玻璃纤维滤筒 3 个； 吸收液 3 瓶	固/液态	/
			23-0086(05)FQ0019-23-0086(05)FQ0021	吸收液 6 支	液态	/

3#转锅废气排 放口	东经：106° 51' 42" 北纬：27° 3' 39"	废气	23-0086 (05) FQ0022- 23-0086 (05) FQ0024	玻璃纤维滤筒 3 个； 吸收液 3 瓶	固/液态	/
			23-0086 (05) FQ0028- 23-0086 (05) FQ0030	玻璃纤维滤筒 3 个	固态	/
			23-0086 (05) FQ0031- 23-0086 (05) FQ0033	吸收液 6 支	液态	/

六、监测照片



Engineering



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一期 B4 组团 3 号楼 5 层

邮政编码: 550016

电话: 0851-84122830

传真: 0851-84122830

网址: www.kingyoungtest.com



检测数据汇总表

项目编号：23-0086(05) 项目名称：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自行监测项目（2024 年第 1 季度）

送样口采样 ☒

执行标准：《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是否客户指定：是 ☒ 否 ☐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限值	报告结果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水淬池排气筒（45m）	五氧化二磷	排放浓度（mg/m³）	15	0.778	0.815	0.865	合格
			排放速率（kg/h）	2.28	0.478	0.453	0.483	合格
2	3#转锅工段排气筒（43m）	五氧化二磷	排放浓度（mg/m³）	15	2.63	2.71	2.63	合格
			排放速率（kg/h）	2.08	0.101	0.104	0.096	合格
3	六偏磷酸钠排放口（33m）	五氧化二磷	排放浓度（mg/m³）	15	0.204	0.190	0.176	合格
			排放速率（kg/h）	1.25	0.004	0.003	0.003	合格

